



聚焦

全省两会·答卷

奋力推动青海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全省政法工作综述

青海法治报·法眼记者 祁瑛

政法姓党根本属性更加凸显

政法姓党是政法机关永远不变的根和魂。2023 年,全省政法系统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贯穿始终,推动党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

以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举措。

学思践悟,以知促行。省委政法委将理论学习贯穿主题教育始终,将党的创新理论融于心、铸于魂、践于行,从主题教育中汲取养分,找准省委政法委在保障全省高质量发展中的使命定位,谋划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的实现路径,助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聚焦省委关于平安青海建设“十个一”工作要求,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青海重大课题,省委政法委深入全省 8 个市州、19 家基层政法单位广泛调研,围绕乡村治理基础薄弱、矛盾化解不及时、平安建设推进不平衡等突出问题对症下药,建立“一总六分”“警力+”等长效机制,转化调研成果 10 项。认领的 500 余项问题全部按期整改销号,制定出台制度机制 61 个,以建章立制巩固整改成果。

推行政治督察制度,是省委政法委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的主攻方向和创新载体。2023 年,省委政法委系统总结政治督察“青海经验”,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省政法系统政治督察工作的通知》,明确“4321”工作举措,推进督察方式和内容更加聚焦主责主业、执法司法,先后完成对玉树藏族自治州委政法委和省人民检察院党组的政治督察,并延伸督察玉树州县两级 35 个政法机关和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海南藏族自治州、海

政法工作现代化更加可及

主动适应人民群众执法司法新期待。2023 年,全省政法系统持续深化政法领域改革,全力治痛点、攻难点、疏堵点。

印发实施《青海省关于贯彻落实〈全面深化政法改革实施纲要(2023—2027 年)〉的指导意见》,统筹推进政法单位内设机构改革和办案组织建设,改革更加系统集成、协同高效。

深化司法责任制及综合配套改革。全省着力构建诉讼以审判为中心、审判以庭审为中心、庭审以证据为中心的刑事诉讼格局,协调推动“四大检察”,深入实施公安机关基层提振、基础提质、基本能力提升三大行动,第十批 103 名司法辅助人员招录和第六批 325 名法官检察官入额遴选工作高质量完成,同时,探索创新市州内跨区域遴选及跨域递补机制,司法队伍不断优化充实。

深化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省委政法委研究制定《青海省政法系统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政法领域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的实施细则》,探索实践执法监督、法治督察、政治督察、纪检监察监督等融合监督检查机制。司法行政部门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持续推进刑事案件审查起诉、审判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

深化政法公共服务改革。公安机关扎实推动户籍制度改革,加快“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公安服务站点 638 个,优化电子证照、电

“五中心”资源整合,全省覆盖;信访工作从“倒金字塔”到“金字塔”,首次发生结构性变化;地方立法逐渐呈现明显特色,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等制度严格执行;广大政法干警持续奋战在安保维稳、应急抢险、抗震救灾一线,群众安全感、获得感更加充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一年来,全省政法系统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紧扣现代化新青海建设政治任务,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突出平安青海、法治青海“两大建设”,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宁,奋力推动全省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子印章、电子认证系统,户口迁移和居民身份证等更多事项实现“一网通办”“一窗同办”。

深化政法信息化改革。全省持续加强智慧公安、智慧法院、数字检察、智慧法治建设,重点推进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刑事案件实现全程网上流转,青海政法大数据平台实现信息资源一键跨网查询,政法工作数字化、智能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

平安青海建设网底更加牢固

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2023 年,全省各地各部门聚力省委关于平安青海建设“十个一”工作要求,夯实平安青海建设根基,真抓实干,一系列强基层、打基础、织网底的工作举措接连实施,平安青海建设持续深化,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达到 96.49 分,连续 11 年稳步提升。

2023 年,在全省范围内统筹推进“五中心”资源整合,建设运行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成为平安青海建设的重点任务之一。

不到半年时间,全省三级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实现 100%全覆盖,一个能办事、办成事的“中央处理器”开始实体化运行,一批“骨头案”“钉子案”有效化解,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妥善解决,矛盾纠纷信访案件实现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全省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水平全面提升增效。

紧扣省委关于平安青海建设“十个一”工作要求,信访部门主动把信访工作融入平安青海建设和社会治理现代化大局,担当作为,各项工作取得突破性成效。

首次全面摸清信访问题“家底”、信访总量首次呈现“金字塔”型结构,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力度历年最大、大量跨度长的历史积案得到有效化解……全省信访工作,2023 年实现多个首次、创下多个之最。

60 年来,“枫桥经验”历久弥新。2023 年是毛泽东同志批示学习推广“枫桥经验”60 周年、习近平总书记指示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20 周年。

2023 年 11 月 6 日,好消息从北京传来。我省培树打造的《预防化解外出从业“拉面人”纠纷工作法》《化解农牧业地区纠纷“六小”工作法》《“三江源·检察蓝”联动解纷工作法》入选全国“枫桥式工作法”。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准群众诉求,及时解决基层群众的困难和矛盾纠纷,确保群众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枫桥经验”在青海大地熠熠生辉。

法治护航服务大局更加有力

坚持依法治省、依法行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青海、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2023 年,全面依法治省工作实现了从点到面、由浅及深的转变。

2021 年以来,青海紧密结合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部署要求和省情实际,研究制定了 2021 年至 2025 年期间推进法治青海、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的三个实施方案。去年,在全省上下共同努力下,三个实施方案扎实有序推进,达到了时间过半、任务完成过半的要求。

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青海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青海省包虫病防治条例》《青海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办法》等 7 部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的出



台实施,进一步完善了具有青海特色的规章制度体系。

紧扣“三个最大”省情定位和“三个更加重要”战略地位,全省政法部门进一步健全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审判、检察、案件侦办和执法司法衔接机制,依法防控打击生态领域违法犯罪,侦破环资类刑事案件 94 起,同比增长 49.21%,办结各类环境资源案件 1827 件。构建了“案件审理+司法宣传+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司法保护体系,深化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巡回检察,全年开展巡回检察 95 次,发现案件线索 377 件、立案 315 件,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1146 件。

在护航高质量发展上,全省政法系统全面落实《青海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统筹做好政法系统“助企暖企春风行动”,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厚植高质量发展法治土壤。聚焦知识产权、金融、涉税、商贸等领域突出违法犯罪行为,依法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 14 万余件,侦办经济金融犯罪案件 400 余起,实现受案数下降、破案率和追赃挽损率上升的“一降两升”工作目标。

深刻把握省委治青理政工作大局,全省政法部门聚焦现代化新青海建设,主动靠前服务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建设产业“四地”,以高质量法治助力高质量发展。

政法队伍作风能力更加过硬

2023 年 12 月 18 日,积石山 6.2 级地震发生后,省市县三级公安机关全力以赴开展救援,投入警力 10633 人次。灾后过渡安置阶段,海东公安依然坚守在安置点,成立党员先锋队,守护灾区群众安全。

2023 年,全省政法系统持续推进新时代政法队伍建设,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强化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提升能力素质,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

坚持“干部要干、思路要清、律已要严”,全省政法部门严格落实“一岗双责”,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吏与政法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紧跟省委作风建设步伐,深入开展以案促改专项教育整治和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严肃对照检查、查摆问题,形成“三张清单”,逐条整改到位。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理论研修班、全省政法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轮训班等主体班次相继开班,全省政法系统年内举办培训班 422 期、培训干部 3.49 万人次,以学促干,推动政法干警能力素质更加响应需求、贴近实战。

坚持严管厚爱、激励约束并重,有力激发队伍蓬勃生机活力。公安机关用足用活从优待警政策,设立专项慰问基金,推动带薪休假、体检疗养、走访慰问、子女关爱、依法履职保护等落到实处。

开局之年,全省政法部门狠抓落实,社会大局总体平稳,各项工作顺利推进、稳中有进,政法工作再谱新篇章。新征程上,全省政法部门将继续奋斗、砥砺前行,以高质量政法工作护航青海高质量发展,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青海新篇章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

本版图片除署名外由青海省委政法委提供



祁瑛 摄



祁瑛 摄



祁瑛 摄



祁瑛 摄